

东莞瑞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东莞瑞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六月



目录

1 概述	2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3
2.2 公开方式.....	3
2.3 公众意见情况.....	3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3
3.2 公示方式.....	4
3.3 查阅情况.....	5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5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5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5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6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6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7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7
6.2 公开方式.....	7
7 诚信承诺	8
8 附件	9

为了提高环评工作的科学性和公正性,反映受本项目建设影响公众和有关部门的意见,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的规定,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的要求开展公众意见调查和信息公开工作。本次公众参与工作由评价单位协助本建设单位开展此项工作,并进行技术指导。

1 概述

东莞瑞众新材料科技环保有限公司是日本丰田化学株式会社及其大陆投资伙伴共同成立的项目公司,拟选址于东莞市沙田镇虎门港立沙岛精细化工园区内,新建“东莞瑞众新材料科技环保有限公司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拟处理废有机溶剂(HW06)80000t/a、废显影清洗液(HW35)20000t/a、废磷酸蚀刻液(HW34)15000t/a,共计115000 t/a。项目占地面积75900m²,总投资35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2000万元。

在进行本项目公众参与时,按照力求普遍,重点突出的原则,确定公众参与的对象。根据本项目的环境影响特点,确定本项目附近居民、村委会及当地有关部门作为主要公众参与对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12月29日第二次修正)、《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要求,为广泛地了解 and 掌握公众对建设项目的要求和意见,让公众对建设项目具有知情权、发言权和监督权。充分听取公众意见,了解周边居民对项目建设的态度;了解周边就能对本项目建设过程中可能产生的环境问题的认识与重视程度;根据公众意见给施工及前期工作予以考虑或妥善解决。根据建设项目相关信息及环境影响特点,制定本项目的公众参与工作方式,方式如下:(1)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2)征求公众意见;(3)公众意见汇总分析;(4)公众意见的反馈;(5)编写公众参与说明。

本次公众参与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要求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通过网上公示,张贴通告,登报纸等形式,充分收集公众意见。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公开日期：本项目编制单位委托日期为 2019 年 3 月 4 日，于 2019 年 3 月 7 日在“东莞瑞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网站（<http://raysound-cn.s.cn.vc/News>）及项目周边敏感点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情况。

公开内容主要包括：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见附件 1。

2.2 公开方式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方式采取网络公示的方式。本项目于 2019 年 3 月 7 日在“东莞瑞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网站（<http://raysound-cn.s.cn.vc/News>）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情况，公示截图见附件 1，链接如下：<http://raysound-cn.s.cn.vc/News>。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本项目位于东莞市沙田镇，其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方式采用建设项目所在地且公众易于接触的“东莞瑞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网站，并在确定环评编制组织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进行网站公示（委托日期：2019 年 3 月 4 日，公开日期：2019 年 3 月 7 日）。因此本项目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载体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2.3 公众意见情况

在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和评价单位均未收到任何方面的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公开日期：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应当公开信息，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因而建设单位于 2019 年 5 月 10 日在“东莞瑞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网站 (<http://raysound-cn.s.cn.vc/News>)、东莞时报及项目周边敏感点公开《东莞瑞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公开内容主要包括：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见附件 2~4。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完成后，建设单位于 2019 年 5 月 10 日在“东莞瑞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网站 (<http://raysound-cn.s.cn.vc/News>) 公开《东莞瑞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截图见附件 2，链接如下：<http://raysound-cn.s.cn.vc/News>。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本项目位于东莞市沙田镇，其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公开方式采用建设项目所在地且公众易于接触的“东莞瑞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网站。因此本项目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载体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2.2 报纸

结合征求意见稿公示网上公示，为方便当地村民了解项目信息，项目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在《东莞时报》报纸首次刊登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于 2019 年 5 月 17 日在《东莞时报》报纸再次刊登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见附件 4，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可联系环评单位与建设单位获取或网上下载（链接：<http://raysound-cn.s.cn.vc/News>）。

载体选取的符合性分析：本项目位于东莞市沙田镇，其征求意见稿公示方式采用建设项目所在地且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刊登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 2 次，载体选取的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2.3 张贴

结合征求意见稿公示网上公示及登报纸公示，为方便当地村民了解项目信息，项目于 2019 年 5 月 10 日-2019 年 5 月 23 日连续 10 个工作日在大流村、和安村、中围村、园区管委会、洪屋涡村等地张贴项目环评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

公示照片见附件 3。

张贴区域选取的符合性分析：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选取本项目周边敏感点：大流村、和安村、中围村、园区管委会、洪屋涡村等地作为张贴区域，并于 2019 年 5 月 10 日-2019 年 5 月 23 日连续公示 10 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3.3 查阅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通过联系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获取征求意见稿或网上自行下载（链接：<http://raysound-cn.s.cn.vc/News>），公众可通过填写公众意见表，并通过邮件、信函等方式反馈给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公众意见表可网上自行下载，链接如下 <http://raysound-cn.s.cn.vc/News>。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对意见。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无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本项目在“东莞瑞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网站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期间，未收到公众的反馈意见。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

项目在今后的建设运营过程中，将接纳受访单位及群众的建议，始终把环保问题作为重点，认真落实各项污染治理措施，做好治理工作，尽可能减少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以争取公众持久的支持。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本项目主要环境影响有关内容公示期间，无公众意见反馈。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本项目对公众意见无未采纳情况。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二十条指出：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应当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本项目在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于2019年6月27日在“东莞瑞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网站（<http://raysound-cn.s.cn.vc/News>）上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截图见附件5，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6.2 公开方式

6.2.1 网络

公开网址：<http://raysound-cn.s.cn.vc/News>；截图见附件5。

公开时间：2019年6月27日

载体选取的符合性分析：本项目位于东莞市沙田镇，其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公开方式采用建设项目所在地且公众易于接触的“东莞瑞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网站公示，于2019年6月27日网上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因此本项目报批前公开载体的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7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东莞瑞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东莞瑞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东莞瑞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东莞瑞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19年6月19日



8 附件

附件 1 第一次网上公示



附件 2 征求意见稿网上公示

首页 公司情报 产品信息 工厂设施 新闻 联系方式



新闻事件

输入内容

- 1. 项目基本情况
- 2. 环评报告编制单位
- 3. 环评报告编制单位
- 4. 环评报告编制单位
- 5. 环评报告编制单位

东莞瑞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日前，《东莞瑞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的相关规定，现对该项目有关环境影响评价事宜进行第二次公示，公示材料如下：

1、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东莞瑞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网址：<https://haze-wsiyuan.com/5RKYDWV>

若纸质报告书与建设单位联系索取，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建设单位：东莞瑞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联系人：任少华，通讯地址：东莞市虎门镇沙田涌区立沙电铸化学工业基地，电话：020-82902906；13809230294；电子邮箱：shuhua_ren@reyousai.com。

2、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东莞瑞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位于东莞市虎门镇沙田涌区立沙电铸化学工业基地，本次征求意见的范围为项目周边 5km 范围内的单位和居民。

3、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若您对项目有什么意见和建议，可按照网络格式填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意见表，请填写与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意见和建议（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军队、军事、保密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不属于项目环评范围内容）。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意见表网址：<https://haze-wsiyuan.com/5RKYDWV>

4、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若您对项目有什么意见和建议，可填写公众意见表发送邮件附件或通过邮寄信函（以邮戳日期为准）的方式发表意见。公众意见表必须严格按照意见表要求填写并附上真实有效的企业信息，以便联系反馈意见。

5、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2019年5月10日至2019年5月23日共计十个工作日。

东莞瑞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5月10日

附件地址：东莞虎门镇-东莞瑞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大纲](#)

[环境影响评价大纲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意见表](#)

[环境影响评价大纲](#)

10 Page | 2019.05.10

附件 3 征求意见稿粘贴公示

	
<p>大流村</p>	<p>和安村</p>
	
<p>中围村</p>	<p>园区管委会</p>
	
<p>洪屋涡村</p>	

附件4 征求意见稿报纸公示



东莞时报 2019年5月16日

附件 5 网上全文公示



新闻事件

东莞瑞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书全文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说明》的有关规定,现将东莞瑞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公众参与说明进行全本公示。

公示时间:2019年6月27日至2019年7月10日

项目名称:东莞瑞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东莞瑞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东莞市沙田镇虎门港立沙岛精磁化工园区内

环评文件:环境影响报告书

联系电话:13609280259

附件:

1. 东莞瑞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2. 东莞瑞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东莞瑞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6月27日

东莞瑞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书全文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说明》的有关规定,现将东莞瑞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公众参与说明进行全本公示。

公示时间:2019年6月27日至2019年7月10日

项目名称:东莞瑞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东莞瑞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东莞市沙田镇虎门港立沙岛精磁化工园区内

环评文件:环境影响报告书

联系电话:13609280259

附件:

1. 东莞瑞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2. 东莞瑞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东莞瑞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6月27日

链接网址: [东莞瑞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请点击這裡下载](#)

链接网址: [东莞瑞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请点击這裡下载](#)

27 June, 2019, by Jane